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 商借教師 呂彥逸 電話: 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: yenyi1209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3月5日 發文字號:桃教資字第113001866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376735100E 1130018661 ATTACH1.pdf)

主旨:有關本市辦理112學年度「教育部中小學數位教學指引2.0 培力工作坊」 一案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3年2月27日臺中大學特字第 11320603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教師數位教學能力,爰辦理旨揭中小學數位教學指引2.0培力工作坊,說明如下:
  - (一)時間:113年5月7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  - (二)地點: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(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六 街175號)。
  - (三)對象:已完成 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及 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之教師。
  - (四)報名方式:採線上報名,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(http://www4.inservice.edu.tw),課程代碼: 4249955。
  - (五)報名期限:即日起至113年3月27日(星期三)為止,名額



第1頁,共2頁

60名,額滿為止。

三、聯絡窗口:本局資訊及科技教育科,商借教師呂彥逸,電

話:(03)3322101分機7511。

四、檢送旨案課程表1份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、私立康萊爾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五

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

園美國學校、懷恩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懷恩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

副本:

